

“飘流在是非之间的自由意志”

— 試析周作人“附逆”背后的倫理担負

최영호*

目 录

- 一、引言
- 二、政治责任与道德义务之外
- 三、《起诉书》对政治处境与文化语境的错位认知
- 四、以恒常应剧变：一种“象征性的抵抗”
- 五、结语

一、引言

抗战时期的周作人，曾出任精卫南京伪国民政府治下的一系列“伪职”。1945年12月6日，国民政府在北京逮捕周作人，后押解南京。1946年11月16日，首都高等法院作出判决：因“共同通谋敌国，图谋反抗本国”罪，判处周作人有期徒刑14年。1947年12月19日，首都最高法院在对周作人的两次不服申诉加以复判之后，作出终身判决，将其刑期改为10年，其他不变。后来，涉及周作人时，尤其是沦陷时期的周作人，往往极力加以贬低，甚至将其界定为“汉奸”或“狗屎堆、卖国贼、外国人的奴才、人民的败类”（许广平语）¹⁾。在进行了诸如此类的政治性价值判断之后，又以此为据，从总体上否定了周作人当时的一切行为言说。问题是此刻几乎全盘忘记或故意忽略周作人对后世文坛的主要贡献，沦陷时期文学活动更不用说——“当我们把历史上的研究对象置于宏观的文化思想史脉络时，就会发现，特定文化场域中的作家的文化思想和文艺创造，比他们的政治行为和时政宣言要复杂得多，

* 국립한밭대학교 중국어과 부교수.

1) 许广平：《我们的痛疽是他们的宝贝》，《文学战线》（哈尔滨），1948年9月。

二者不一定是等同对应的关系。对于那些具有指标性的大作家而言，尤为明显”。²⁾。这样评价周作人，特别是其出任伪职，事实上忽略了周作人附逆问题的复杂性，笔者以为，有必要去除附着在这个问题上的偏向性和混乱性，平心审视沦陷时期作为知识分子尤其是文人的周作人。

二、政治责任与道德义务之外

道德义务通常容易与知识分子联系在一起，而知识分子也倾向于选择道义等诸如此类的伦理担负。不过，以一个团体或政治对象（我/伪/敌方）的政治责任之名辖制知识分子，容易导致偏颇地使用所谓的道德责任感，譬如在国难等特殊境况中，个人判断和主观信念等关涉知识分子的自由意志，倘若未能遵循先此而在的道德义务，那么就会遭到“一种独特的知识分子式的不负责任”（美国学者Tony Judt语）等批评。但应当注意的是，所谓的“不负责任”，与其说是知识分子所作的公开选择，或者基于选择而陷入的道德混乱，不如说同其从事或认同的身份（学者、作家、小说家、新闻记者等）以及身份所设定的特性有关。³⁾这种思考有助于我们更加理智地看待周作人“附逆”一事，如所周知，而是面对周遭的政治剧变，周作人倾向于以“尽显己才”的方式来予以思考和回应，有意将自己的关怀拘囿于“自己的园地”。

周作人当汉奸，有人对他唾骂，有人为他可惜，自然在敌伪时期又有人称颂他，同时也有人反对他，可是周作人自始至终走着他自己要走的道路，对他任何毁誉、憎爱，改变不了周作人自己的命运。⁴⁾

综观现有的研究，往往忽略周作人的文人特性，非议的核心便是：“中日战争中，周作人已失去作为受国人尊敬的文学家的资格，首先在于他失去了正值的人格

2) 张泉：〈如何评价北京沦陷时期的周作人—兼谈木山英雄、耿德华开拓之作的意义〉，《山东社会科学》2015年第1期，第96页。

3) Tony Judt (美)，张乐天译：《责任的重负：布鲁姆、加缪、阿隆和法国的20世纪》，北京：新星出版社，2007年，第17页。

4) 潘汉年：〈周作人的思想根据〉，《联合日报晚刊》1946年9月21日。

和民族气节”。⁵⁾在论及周作人以及华北沦陷区文学史时，即便不少人带有一定嘲讽意味地称，不难看出，身份与其系为特性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我想周作人是个**读书人**，他害怕艰苦生活，不愿离开北平，不肯到山沟沟里去工作。⁶⁾

先生在中国文艺界曾有相当的建树，身为国立大学教授（……）我们觉得先生此种行动或非出于偶然，先生年来对中华民族的轻视与悲观，实为弃此就彼，认敌为友的基本原因。**埋首图书，与世隔绝之人**，每易患此精神异状之病，先生或且自喜态度之超然，深得无动于心之妙谛⁷⁾

志士谋国，功败垂成，匿迹以求再逞，这正是**积极的斗争**；**书生**遭变，求死不得，高蹈以事播种，这也不失为**消极的反抗**。即使毫无作为，真能象苏武那样的“苦住”几年，也还不失为自爱的一法。然而以眼前的事实而论，北平毕竟不是北海。吴梅村诗道：“误尽平生是一官，弃家容易变名难。”弃“家”尚且不易，变名当然更难，这样说来，又如何能容“闭门敲木鱼念经”，过得清闲的日子呢？**弃家既有所不肯，“苦住”又有所不能**，这就自然会攒掉木鱼，拿起铜锣，赶着去开路喝道，撰《中国文艺》之稿，理“东亚文协”之事⁸⁾

与这些态度不同，有的人则对周作人给予一定程度的同情的理解：

似因年龄堆积，体力衰弱，很自然而成为消沉，易与隐逸相近（……）是“由**孔融到陶潜**”。意即**从愤激到隐逸，从多言到沉默，从有为到无为**。精神方面的衰老，对世事不免具浮沉自如感。因之嗜好是非，便常有与一般情绪反应不一致处。二十六年北平沦陷后，尚留故都，即说明年龄在一个**思想家**所生的影响，如何可怕。⁹⁾

5) 山田敬三、吕元明主编：《中日战争与文学——中日现代文学的比较研究》，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年，第281页。

6) 孙郁、黄乔生主编：《回望周作人·国难声中》，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106页。

7) 茅盾等：〈给周作人的一封公开信〉，《抗战文艺》第1卷第4号，1938年5月14日。

8) 仇山：〈从“苦住”到“喝道”〉，《文艺阵地》第4卷第4号，1939年12月16日。

9) 沈从文：〈从周作人鲁迅作品学习抒情〉，《抽象的抒情》，夏旦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153页。

夫国家纲纪不可以不明，士人气节不可以不重，而人才亦不可以不惜，若知堂之学问文章与其平居之性情行止，先生知之最深，固无待言矣。为国爱才，当有同感，亦无须赘请矣。兹就此间情形为远道所未及知或知而未审者，略陈大凡，或见有可原有者欤？其躬膺伪府显要，非违已明，曲为之讳者固非，若谓其中毫无委曲困难，殆亦未是也。对敌人屡有消极之支撑，此间人士多有能确言之者，但平杜门闲居，过从稀减，未与共事，不能详耳。（……）“不问伪不伪，只问奸不奸”。若知堂之受职，伪则有之矣，可即谓奸乎？伪北大之师生班行未改，无罪且有功，而谓主持全局之人独有罪乎？饮水忘其所自，于人情不圆，同罪异罚，未为平允也。¹⁰⁾

持攻击的和持原谅的语境可不相同，不过，所谓的“读书人”（“害怕艰苦生活”）、“教授”（“埋首图书，与世隔绝”）“书生”（“消极的反抗”），“思想家”（“由孔融到陶潜”）等，语境不尽一致，同TonyJudt所谓的“独特的知识分子式的不负责任”，背后的评论理路[身份认同：伦理负担]是相通的。尤其俞平伯为周作人说话——“不问伪不伪，只问奸不奸”¹¹⁾，所持理由也就是他为一文人，虽伪而不奸，且周作人“过从稀减，未与共事”，所以审判恐怕“未为平允”。¹²⁾这意味着，关于文人的“性情行止”的审视与伦理审判显然不是一回事。

对于以往的人事，力求采取开明宽容的态度，因为大将少帅已经轻易地把国土奉人，过分苛责**靠卖文为生的弱者**，岂非有失公道？自然民族意识、社会进步观念还是要讲的。但**文学史的责任不是判人以罪**，而是发掘历史上中国人的血性、智慧和不应泯灭的生命。¹³⁾

但是，问题在于这种认识是否过于偏颇¹⁴⁾，竹内好的意见值得我们反思，他曾指

10) 俞平伯：〈俞平伯致胡适〉，《回望周作人·国难声中》，同上书，第177页。

11) “何谓汉奸？据《辞海》解释：汉奸，原指汉族的败类。泛指中华民族中投靠外族或外国侵略者，甘心受其驱使，出卖祖国利益的叛徒。”

12) 陈帅锋：〈对“周作人附逆”的思想史解读〉，《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13年第1期，第173页。

13) 张泉：〈华北沦陷区文学研究：历史、现状以及展望〉，《北京社会科学》1999年第1期，第52页。

14) “周作人在国家和民族处于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倒向入侵者一边，严重地伤害了中国人的爱国热情和您组自尊心，这在注重伦理道德，具有爱国主义传统的中国尤其不能容忍。因

出：“我们曾经一度在政治上利用过周作人。这种利用是错误的。必须承认这一点。然而，尽管如此，如果现在将周作人的名字从我们的文学遗产里一笔抹杀，也绝不是改正错误的办法。倒不如说是适得其反。从现在做起，为时不晚，应该重新发掘，恢复正确的评价。”¹⁵⁾或许正如竹内好所说，我们今日衡量周作人的出任伪职，应当去除其在政界文坛的谴责、排斥等情感因素，思考他是否努力超越其时一切伦理道德的负累，在空前的战乱中，沿着自己所修的园地之路迂回前进？

三、《起诉书》对政治处境与文化语境的错位认知

检察官王文俊在《首都高等法院检察官起诉书》将周作人的犯罪事实历数如下：

犯罪事实：被告周作人，于中日战争发生前，曾历任北京大学、师范大学等校有年。迨北平沦陷、伪临时政府组织成立，遂受汤逆尔和之怂恿，于民国二十八年八月出任伪北京大学教授兼该伪校文学院院长，秉承敌伪意旨，聘用日人为教授。三十年一月，经升任为伪华北政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兼教育总署督办，推行伪府政令。同年十月，兼任伪东亚文化协会会长，促进两国文化交流。三十二年六月，兼任伪华北综合调查研究所副理事长，协助敌人调查研究华北资源。三十三年五月，任为《华北新报》理事及报道协会理事，发行有利敌伪宣传报纸。同年十二月，又兼任伪中日文化协会华北分会理事长，实施沟通中日文化。¹⁶⁾

细读检察官所罗列的“犯罪事实”，显然起诉标准基于，一、原因方面：出任伪职）；二、结果方面：以职为致。如何认识原因同结果的衔接的方式，以及如何看待这种衔接？

此，在很长时期内，他将是一个伦理审判对象，而很难再成为一个科学研究对象。事实正是如此。在建国后相当的时间里，‘汉奸’、‘附逆’几乎是对周作人全部的、唯一的评价。文学研究者论及周作人，也往往把他置于伦理道德的审判台上，于是文学研究也成为诠释周作人附逆行为的一种形式。”董炳月：〈周作人的“附逆”与文化观〉，《二十一世纪》1992年10月，第95页。

15) 山田敬三、吕元明，同上书，第22页。

16) 南京市档案馆编：《审讯汪伪汉奸笔录》（下），凤凰出版社，2004年，第1385页。

伪职 ^o	北京大学 ^o 文学院院长 ^o	华北政 务委 常务 委员 兼教 育总 署督 办 ^o	东亚文 化协 议会 会 长 ^o	华北综 合调 查研 究所 副理 事 长 ^o	《华北 新报 》理 事及 报道 协 会理 事 ^o	中日文 化协 会 华 北分 会理 事 长 ^o
行为 ^o	聘用日 人为 教授 ^o	推行伪 府政 令 ^o	促进两 国文 化交 流 ^o	协助敌 人调 查研 究 华 北资 源 ^o	发行有 利敌 伪宣 传 报 纸 ^o	实施沟 通中 日 文 化 ^o

笔者以为，检察官秉持的不过是一种简单的二分法，侧重于逻辑和概念、原因和结果之间的必然联系，以为审判尺度仅由两个因素组成——“有伪职” / “无伪职”，随之起诉内容也只会以“职位”为审判对象，即仅仅关注是否出任伪职，没有虑及同此相关的诸多因素。这显然是一种具有偏向性的解释。而且，仅就“职位”而言，无法解释诸如“中国文化（战时之我方）/日本文化（战时之敌方）”等此类包含着双重矛盾的问题，因为若说“日本文化”中必有“敌”的质素，“促进两国文化交流”“实施沟通中日文化”必然是汉奸行为，这显然是不恰当的，文化问题根本不应彻底纳入政治法律框架里混谈一气。那么，由此看来，在政治法律语境与文化语境之间的冲突当中，起诉文的话语系统不具有通约性，故而使得解释也带上一定的混乱性。因此，对于这个问题的考察，应当选取一个更为贴合的角度，因为沦陷时期北平的具体状况极为复杂，况且文化身份认同等问题更不能一概而论。关于此，有的研究者分析指出：

占领者和被占领者这个既成的政治/军事/文化格局，决定了沦陷区中日文学关系的基调。然而，由于文化/文学自身的特征，华北中日文学交流是多元的和错综复杂的。有官方的和民间的之分，表里的和内里的之分。由于不同的原因或机缘集在沦陷区的文化人，无论是日方派驻沦陷区的文化官员，还是作为居留民或来访者的日本作家、无论是伪政权之下的文化机构中的中方头面人物，还是滞留在沦陷区的老作家或沦陷时期的成名的新进作家，无论是来自台湾或来自东北的移民作家，还是有着留日背景或留学欧美背景的作家，在很难回避是非判断和政治抉择的同时，还都面临着一个文化身份的认同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说，后者更为幽深和微妙，是造成沦陷区文化（学）交流盘根错节、扑朔迷离的重要原因之一。¹⁷⁾

要而言之，**政治行为**虽可分为“伪”/“忠”，但这一标准却并不适合挪用来判定**文化行为**。那么，这两个因素是不容忽视的：“一是周作人与日本的特殊关系；二是周作人的文化人身份”。¹⁸⁾

周作人以1935年5月发表“管窥日本”的一系列文章为开端¹⁹⁾，在文学与政治观念空前一致的“国难声中”发出了异样的声响，值得注意的是，此时他重新提起了十余年前的旧著。1920年10月19日，周作人曾就“亲日派”发表过如下的阐释：

中国所痛恶的，日本所欢迎的那种亲日派，并不是真实的亲日派，不过是一种牟利求荣的小人，对于中国，与对于日本，一样有害的，一面损了中国的实利，一面损了日本的光荣。我们承认一国的光荣在于他的文化；学术与艺文，并不在他的属地利权或武力，而且这些东西有时候还要连累了缺损他原有的光荣。所以那些日本的侵略主义的人也算不得真的亲日派，因为他们所爱所亲的都只是一国的势或利，因此反将他原有的光荣缺损了。中国并不曾有真的亲日派，因为中国还没有人理解日本国民的真的光荣。²⁰⁾

依照周作人的观点，“亲日派”其实有真假两类：一为真的亲日派，即通过“文化、学术、文艺”来“理解日本国民的真的光荣”；一为假的亲日派，即追逐“属地利权或武力”来“牟利求荣”。可见，在周作人的意念中，日本官方军方所欢迎的假的亲日派（“牟利求荣的小人”）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汉奸”，而且这种“小人”既有损“中国的实利”，也有损“日本的光荣”。在另一篇文章里，周作人则以“真的亲日派”为自居，提出：“本来据我想，一个民族的代表可以有两种，一是政治军事方面的所谓英雄，一是艺文学术方面的贤哲。此二者原来都是人生活活动的一面，但趋向并不相同，有时常至背驰，所以我们只能**分别观之，不当轻易根据其一以抹杀其二**。如有

17) 张泉：〈华北沦陷区文学研究：历史、现状以及展望〉，《北京社会科学》1999年第1期，第57页。

18) 董炳月，第96~97页。

19) 周作人在《日本管窥之三·附记》中说：“我为《国闻周报》写了三篇《日本管窥》，第一篇收在《苦茶随笔》里，第二篇收在《苦竹杂记》里，改名‘日本的衣食住’，这是第三篇，却改不出什么好名字，所以保留原题。廿五年五月编校时记”（周作人自编文集，《风雨谈》，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2年，第203页。）

20) 周作人自编文集，《谈虎集·亲日派》，河北教育出版社，2011年，第17-18页。引用的那一段话，重现在周作人自编文集，《风雨谈·日本管窥之三》，第194页。

人因为喜爱日本的文明，觉得他一切都好，对于其丑恶面也加以回护，又或因为憎恶暴力的关系，翻过来打倒一切，以为日本无文化，这都是同样的错误。”²¹⁾并且说：“我的意思是，我们要研究，理解，或谈日本的文化，其目的不外是想去找出日本民族代表的贤哲来，听听同为人类为东洋人的悲哀，却把那些英雄搁在一旁，无论这是怎样地可怨恨或轻蔑。”²²⁾

显而易见，周作人分别处理“政治层面”和“文化层面”的问题。周作人所采取的“分别观之”的姿态，当年会被左翼人士所接受，如何其芳撰文批评道：

周那时做了几篇“日本管窥”。他窥见了一些什么呢？他用的那个管子大概是东洋货，所以只窥见了日本的“人情之美”。对于法西斯化的日本军阀他虽未看出美点，也没有把那丑态强调地指出来。据他平时的文章，他是对法西斯主义和社会主义同时都非难的，（……）然而日本的军阀却终于在他们的军用望远镜下窥见周的“美点”了，他们要请他“出山”。（……）长久地脱离了时代和人群的生活使他糊涂，使他糊涂到想在失陷的北平继续过舒服的日子，因此虽说他未必想出卖祖国以求敌人赏赐一官半职，也终于和那些出卖祖国的汉奸们坐在一起了。²³⁾

周作人是否知道自己的论述中普遍忽略的一个问题：“对于法西斯化的日本军阀他虽未看出美点，也没有把那丑态强调地指出来”，仍模糊不清。遗憾的是，“这多少年来政治上的冲突成了文化接触的极大障碍”²⁴⁾，轻易根据“政治层面”，终于抹杀“文化层面”。

周作人文章的提醒我们应当谨慎使用“汉奸”、“亲日派”等术语，不应当笼而统之地论说“真假亲日派”，即便在国难当中，也不应完全忽略的文化、学术、文艺等的特殊性，简单地套用刑事法律给周作人定名定罪。因为一般而言，特定的历史系统植根于特定的社会语境，但从一种社会语境，不同的主体能够从中得出同其自身相符的种种判断，并认为其判断具有普遍意义。但是反过来，仅仅秉持一般意义上的

21) 周作人自编文集，《瓜豆集·谈日本文化书（其二）》，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2年，第62页。

22) 周作人自编文集，《瓜豆集·谈日本文化书（其二）》，第65页。

23) 何其芳：〈论周作人事件〉，《回望周作人·国难声中》，第9页。

24) 周作人自编文集，《风雨谈·日本管窥之三》，第197页。

价值判断，而悬置真实的历史语境，简单地评估历史，这种做法往往存有极大的危险性。换言之，如果想要理解“以往的人事”，就必须一面将自身的“读史者”的身份²⁵⁾放进适当的语境之中，一面不断地“再解读”需要重新编码的“文本”。

四、以恒常应剧变：一种“象征性的抵抗”

对于在一定的政治框架、文化统治夹缝中生活的沦陷区文人来说，比抵抗文人更具有复杂的“文化性格”，如孙中田在《历史的解读与审美取向——序〈东北沦陷时期文学新论〉》中，特别指出对于古丁“这个既受日伪‘赏识’，又被严加监视；既以‘写印主义’造成论争，又坚持要用‘母语写作’；既是‘大东亚文学者大会’的重要成员，又要在创作中‘缩短万民的距离’，把底层民众的苦难，放在自己的艺术观照之下”的作家，主张“要付出勇气和真识，要摆脱是与非、敌与我的两极批评模式”，来“品评作为历史中间物的人物”。²⁶⁾确如所言，作为“历史中间物”的沦陷区文人，其所面临的情况是极为复杂的，很有可能是一种“主体性的双重束缚”（Double-Bind），其中既交织着占领者和被占领者、强者和弱者、施予者和接受者、师者和从者等矛盾对立的复杂关系，更夹杂着表里有别、“交流”中的戒备、“认同”中的反抗等“面从腹背”的复杂状态，从某种意义上，也就是黄万华所谓的一种“**颇为令人费解的悖论现象**”。²⁷⁾

面对这种复杂的状态，有必要理清“伪”字的复杂意涵，藉以深入探讨周作人处身国难的特定境遇和应对国难的特殊姿态。首先，据《说文·人部》，“伪，诈也。从人，为声”。所谓“诈”即欺骗之意，刘知几的《史书·惑经》曾曰：“**遂使真伪莫分，是非相乱**”。其次，A. J Greimas在《结构语义学——方法研究》中讨论的“对当四角形”模式²⁸⁾，有助于我们脱开非黑即白的二元对立思维。²⁹⁾简要说来，

25) 孟悦：《历史与叙述》，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7~19页。

26) 黄万华：〈抗战时期沦陷区文学及其研究〉，《文学评论》2004年第4期，第12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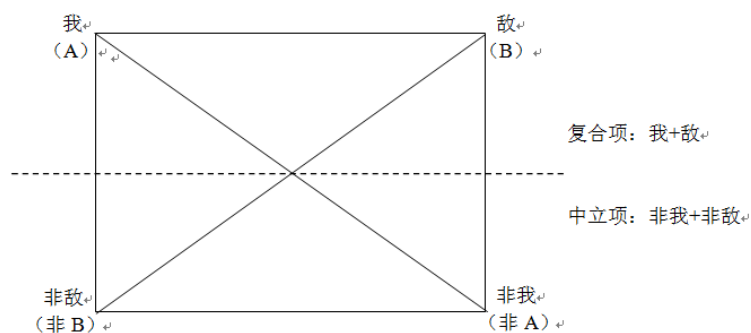
27) 黄万华，第128页。

28) 参见A.J.格雷马斯：《结构语义学——方法研究》，三联书店，1999年。

29) “抗战后国统区一个普遍的社会思潮是：留在沦陷区就是‘伪’，而不考虑沦陷区人民不是政府军队和社会精英，他们想撤也实在无力无处可去。刘心皇不加分析地将这个思潮

Greimas在相互对立的二元双项之外，另外设想出第二个双项，即在A / B对立关系之间还加以非A / 非B之关系，并且，非A与A对应、非B与B对应形成新的组合关系：

- (一) A / B : A + B (有A有B或半A半B) —— “复合项”
 (二) 非A / 非B : 非A + 非B —— “中立项”



战争结束后反观战时的敌我划分，往往将沦陷区想象成两种人的战场：一方是坚决的抵抗者，另一方是同样坚决的妥协者。从上个模式来看，在无条件的抵抗与无原则的妥协这两个极端之间存在着一大片模糊的**中间地带**，不能截然切分为黑白分明的两个阵营。那么，其中间地带可分为“有我有敌，半我半敌”的“复合项”；“非我非敌”的“中立项”既非真正的我方，更非真正的敌方。考虑到沦陷时期的周作人的特殊处境，不难感知，一定意义上，周作人沦陷时期的自我设定就是灵活地在“中立项”中转寰。

而华北权要均以周氏态度行动太过于消极而无补于所谓大东亚新秩序之建设，乃削其实权，空负名位，又病其所撰文字亦与实际斗争不能合

延续到80年代，通过他的书继续流布。正是受这部书的影响，持否定的观点不加分析地认定：坚持刘心皇的标准就是‘民族大义’，‘放在一边’就是是非不分的‘新思潮’、‘新框架’。”张泉：〈沦陷区文学研究应当坚持历史的原则——谈沦陷区文学评价中的史实准确与政治正确的问题〉，《抗日战争研究》2002年第1期，第20页。

拍，指斥其为进步之障碍，化装之文化敌人；外而复遭日本文学界之仇视，统制思想之日本文学报国会代表片冈铁兵在大东亚文学者大会上公开提议扫荡“中国之老作家”，其言指责周氏曰“特殊之文化敌人”、“残余敌人之一”、“正在和平区内蠢动之反动的文坛老作家”、“彼（指周氏）为诸君（中国参加大会会员）及吾辈（日籍会员）斗争途上之障碍物、积极之妨害者”、“彼（指周氏）为大东亚地域中必须摧毁之邪教偶像”云云。³⁰⁾

他留平的真正原因，乃是对中国的政治前途失去了信心。他既批国民党官僚的腐败统治，又骂共产党革命是为盗为乱。因此，他既不愿南下随国民党去，也不肯北上跟共产党走。这一思想在一九三七年作的《桑下谈序》中已明白表露，他说：“不佞乃是少信者，既无耶和華的天国，也没有阿弥陀佛的净土，签发到手的乃是这南瞻步洲的摩诃至那一块地方，那么只好住下来；别无乐行的大志愿，反正在中国旅行也是很辛苦的。何必更去多寻苦吃呢？”他自信在日本占领者的统治下，凭着他自身的清望，和日本的友好关系，只要对“抗战”二字不闻不问，依然能“关门敲木鱼念经，出门托钵募化米面。”这种“苟全性命于乱世”的思想自然经不起强烈的政治冲击。³¹⁾

除了家累的理由之外，他不愿南下的另一原因是担心他会卷入到种种论争的漩涡中去。过去有人劝他南下时他就说过，他怕“鲁迅的党徒”对他不利。他指的是左翼作家，因为立场不同，南边的左翼作家已不止一次对他形成了围攻之势，他在北平，“天高皇帝远”，还可以“笑骂由人笑骂，好文章我自为之”，到了南边就像离开了自己的地盘，想要做他的“好文章”，过他隐逸的生活也办不到了。³²⁾

综上所述，周作人的处境同古丁等沦陷区作家具具有类似之处，他本身负有中日敌我双方的重重压力。周作人在如此“内外”、“左右”为难的状况找到两条道路：“如果出仕，在职责上当然不免有些要积极去做的是，对此可以尽可能保持消极——这是**积极中消极**；而这种消极正起着抵制奴化的积极作用——这又是**消极中积极**”。³³⁾他出任伪职以后，基本上是按照这两条路办事的。关于“积极中消极”，1944年文学报国会

30) 南京市档案馆编，第1390~1391页。

31) 姚锡珩：〈周作人出任伪职考〉，《鲁迅研究动态》1987年第1期，第48页。

32) 余斌：《周作人，Zhou Zuoren: A Life》，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297页。

33) 许宝騄：〈周作人出任华北教育督办伪职的经过〉，《新文学史料》1987年第2期，第218页。

召开“大东亚文学者大会”，会上片冈铁兵提出“扫荡中国老作家”的提案，矛头就指向周作人，因为周作人所作的《中国的思想问题》，“以讽喻日寇，声言中国人思想在过去、现在与未来均为儒家正统，中心思想一成不变。但如以暴力加诸他人、利己损人，致使人民无法为生，则其思想势必挺而走险，因此暴日为之敛迹，志士乃得保全。此文为他人所不敢言，当时并遍登平津报章杂志，国人共睹，此为周氏**以文字抗日最显著之事实**”。³⁴⁾后来在第一次公判时，周作人曾以此为据证明自己不是“汉奸”。³⁵⁾在第二次公判时，周作人申明自己有“抗战的功劳”，指的是“保管北京大学的校产”、“将辅仁大学教育学院院长张怀教授及他人自日军手中救助之点，又北平青年团员杨永芳，出具证明援护他地下工作之点等”。³⁶⁾关于“消极中积极”，周作人虽为日本的“宣抚工作”所利用，但他同时又转过立场，在可能限度内坚守民族的要义，如1940年代初，周作人通过《汉文学的传统》、《中国的思想问题》、《中国文学上的两种思想》、《汉文学的前途》四篇文章阐述“汉”概念。³⁷⁾

需要补充的是，周作人原本反感宏大叙事，面对“自由和人生观的危机”，取以“同时兼顾、两不偏废的折中立场”³⁸⁾，主张“倘若用了什么大名义，强迫人牺牲了个性去侍奉白痴的社会，那简直与借了伦常之名强人忠君，借了国家之名强人战争一样的不合理了。³⁹⁾“艺术是独立的，却又原来是人性的，所以既不必使他隔离人生，又不必使他服侍人生，只任他成为浑然的人生的艺术更好了。”⁴⁰⁾此后，周作人基本上仍然坚持着此种观点，如在1942年12月5日所著的《文坛之外》中，他把自己的态度同当初作《自己的园地》时的意见做了比较：“那时说我们自己的原地是文艺，又说，弄

34) 南京市档案馆编，第1390页。

35) “审判庭上周作人自我开脱的呈堂证供，除了片冈铁兵在大东亚文学者大会上的演说词，更关键的是《中国的思想问题》艺文，即片冈铁兵认定他思想反动的证据。徐祖正等人联名签署的保证书中将此文当作‘周氏以文字抗日最显著之事实’，放在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对中国思想之统制更形积极’的背景下看，《中国的思想问题》之发表令‘暴日为之敛迹，志士乃得保全’云云，则过分夸大了知堂文章的政治威慑力。文章固然可以视为一种**象征性的行动**。”袁一丹：〈制造“敌人之敌”〉，《文艺争鸣》2015年第3期，第137页。

36) 山田敬三·吕元明 主编，同上书，第21~22页。

37) 周作人自编文集，《药堂文集》，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5~35页。

38) 解志熙：《美的偏至—中国现代唯美颓废主义文学思潮研究》，上海文艺出版社，1997年，第84页。

39) 周作人自编文集，《自己的园地》，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6~7页。

40) 周作人自编文集，《自己的园地》，第6~7页。

文艺如种蔷薇地丁，花固然美，亦未尝于人无益。现在的希望却是在有益于人，而花未尝不美。”⁴¹⁾尽管周作人写文章的态度有了改变，主张“有益于人”即“写文章是有所作为”，但仍然坚持“花未尝不美”的“文人习气”，即在照顾“实益”的同时守护“美质”。从某种意义上说，虽然置身变迁的时势，但周作人没有简单取用民族国家等宏大的叙事话语，而坚守着一种文人的自由和艺术的独立，或者说，是以常应变地进行着一种“象征性的抵抗”。

五、小结

尽管学界对周作人附逆的研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其中仍有许多问题值得进一步探讨，入前文所述，若不简单地将周作人的附逆论定位“一种独特的知识分子的不负责任”，那么，我们可以重新评价国难中作为文人的周作人，规避类似于“起诉文”等类的错位认知，区分“社会性抵抗”和“象征性的抵抗”，正视周作人藉文化抵抗来应对抗战的特殊意义，特别是1940年代初关于儒家思想的现代阐述，——虽未将其提炼为一种积极的抵抗精神，但却对“汉”民族浸润的儒家文化赋予了现代新意，——不但为沦陷区的学术发展接上了不可或缺的一环，而且变相地践行着一种伦理担负，关于此，周作人在1945年2月28日所著的《立春以前》“后记”中，曾将自己言行的逻辑表白如下：

我对于中国民族前途向来感觉一种忧惧，近年自然更甚，不但因为己亦在人中，有沦胥及溺之感，也觉得个人损弃其心力以至生命，为众生谋利益至少也为之有所计议，乃是中国传统的道德，凡智识阶级均应以此为准则，如经传所广说。我的力量极是薄弱，所能做的也只是稍有议论而已，却有外国文士见了说这是反动，我听了觉得很有意义，因此觉得恐怕我的路是走的不错的，因为冷暖只有自家知，有些人的非难往往在己适成为奖励也。以前杂文中道德的色彩，我至今完全的是认，觉得这样是好的，以后还当尽年寿向这方面努力，虽然我这传统的根据却与世界的知识是并行的，我的说话永久不免在新的听了以为旧，在旧听了以为新，这是无可如

41) (美) 耿德华 (Edward M.Gunn) 著，张泉译，《被冷落的缪斯—中国沦陷区文学史 (1937-1945)》，新星出版社，2006年，第182页。

何的事。因为如此，我又感觉我的路更没有走错，盖那些人所想象的路大抵多是错的也。⁴²⁾

总之，（一）若给周作人予以“独特的知识分子式不负责任”之余地的话，我们可以重新评价国难中作为文人的周作人；（二）通过起诉文的错位认知，可以发现恐惧效果，即以政治法律认知来取代文化本体价值的认知；（三）我们需要区分“社会性抵抗”和“象征性抵抗”之别，因抵抗不但在社会行为层面上有所表现，而同时表现在文章主题、含义和寓意的层面上。在此基础下，不容否认周作人的“抗战功劳”即文化抵抗。特别是关于儒家思想的现代阐述，虽未在显性层面上提升积极的抵抗精神，却是对始终浸润于“汉”民族文化中的儒家精华的现代理解。这无疑是沦陷区学术发展中不可或缺的一环。40年代初的一系列文章；《汉文学传统》、《中国的思想问题》、《中国文学上的两种思想》、《汉文学的前途》被称之为“深刻泼辣”风格的，与那些追求语言和艺术效果、追求平淡自然的文章相反。如借他自己的话来说：“离开文学的范围，关心国家治乱之源，生民根本之计”。特定的历史系统是根植于一个给定的社会语境与历史情况之中，人能够从这种认识中得出与之相符的任何判断，作为其一般意义上的价值。但是反过来，试图在悬置史实、事实的真假之情况下，轻易地评估历史，同样是错误的。如果想要理解“以往的人事”，就必须一面不断“在解读”，在其过程中，原有的东西逐渐获得新的内涵、历史的经验被转化为开放性的、需要重新编码的“文本”；一面把自己——“读史者”的身份——放进适当的语境中，对其进行衡量。

42) 周作人自编文集，《立春以前》，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190页。

参考文献

- 钟叔河编订：《周作人散文全集》（共13卷），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
- 张菊香、张铁荣：《周作人年谱（1885~1967）》，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9年。
- 徐从辉、杨扬 编：《周作人研究资料》（上下），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14年。
- 孙郁、黄乔生主编：《回望周作人·国难声中》，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
- 南京市档案馆编：《审讯汪伪汉奸笔录》（上下），南京：凤凰出版社，2004年。
- 余斌：《周作人, Zhou Zuoren: A Life》，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
- Edward M. Gunn（美）著，张泉译，《被冷落的缪斯—中国沦陷区文学史（1937-1945）》，新星出版社，2006年
- Tony Judt（美）著，张乐天译：《责任的重负：布鲁姆、加缪、阿萨和法国的20世纪》，北京：新星出版社，2007年。
- 许宝骙：〈周作人出任华北教育督办伪职的经过〉，《新文学史料》1987年第2期
- 董炳月：〈周作人的‘附逆’与文化观〉，《二十一世纪》1992年10月。
- 陈帅锋：〈对“周作人附逆”的思想史解读〉，《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13年第1期。
- 袁一丹：〈制造“敌人之敌”〉，《文艺争鸣》2015年第3期。

Abstract

A Study on Zhou Zuo Ren's 'Pro-Japanese Collaboration'

Choi, Young-ho

Literature protectionism arguing that literature should not be monopolized by the logic of politics and politicalism asserting the literature of pro-Japanese collaborators is not worthy of any literary work look contrasting to each other at first, but they are not different from each other in that they both did not fully consider Zhou Zuo Ren and the historical value of his literature being confined to the dichotomy of literature and politics and the same of nationalism and anti-nationalism. Zhou Zuo Ren's literature is not irrelevant to politicality in that it was inseparable from Japanese literature (or conversion to Japanese literature) in the first place, and his collaboration crosses over the line between literature and politics and nationalism and anti-nationalism in that his collaboration was not free from the temptation, which was ever ready to slip into compromise easily under the pretext of "actualization of morality" or "misery of the Orient". Given that it is rare to find a writer that has penetrated the history of literature while embracing complex momentums contradicting and contrasting to each other, the way to legitimately evaluate Zhou Zuo Ren's life and literature should begin first and foremost with a good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tradicting and contrasting momentums. The problem recognition of this body starts from here.

Key words : Zhou Zuo Ren, Pro-Japanese Collaboration, literature and politics, actualization of morality

투 고 일 : 2017. 7. 10. / 심 사 일 : 2017. 7. 15.~ 2017. 8. 15. / 게재확정일 : 2017. 8. 20.